

证券代码:002824 证券简称:和胜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1、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2023年3月31日总股本200,033,8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62,610,589.73元(含税)...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因回购注销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使得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由200,033,833股减少至199,929,256股,公司按照“现金分红金额不变、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相关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0.00股后的199,929,25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13163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通过沪股通持有股份且属于深股通持有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819473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上市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区域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2992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6327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13164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99,929,256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79,942,783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7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7月6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7月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派送(转)股于2023年7月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1股(若股数相同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特别说明:上述说明适用于采用循环进位方式处理A股零碎股的情形,上市公司申请零碎股转现金方式处理零碎股的,应另行说明零碎股转股资金方案)。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7月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账户(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证券账号, 股东姓名, 备注. Lists shareholders receiving cash dividends directly from the company.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年6月27日至登记日:2023年7月6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6、本次(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起始交易日为 2023年7月6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份类别,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比例(%). Shows share changes before and after the dividend.

注:最终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8、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数279,942,783股摊薄计算,2022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703元。

九、调整相关参数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处于期权行权期间,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在权益分派申请日至股权登记日前暂停自主行权。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根据《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需要对相关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和公告义务。

十、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李江、徐欣
咨询电话:0760-86283816
传真电话:0760-86283580

十一、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23-066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四达与中建五局安装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揭示:
1、本协议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加盖公章之日生效,本协议仅为双方确认合作意向的书面记载,后续实际合作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需双方进一步磋商与明确。

3、协议签署对公司 2023年度业绩无重大影响。
4、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法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签署情况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四达”或“乙方”)近期与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五局安装”或“甲方”)、将就风力发电项目、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化学储能项目等新能源项目,集中安装实施,技术研发,产业创新及运维等方面展开深度合作...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明
注册地址:1904 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138,368.6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昌业路9号新宙邦科技大厦9楼C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是世界500强9位中国集团旗下中建五局的成员企业,目前拥有主体信用等级 AAA 等级,具备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总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等七项一级资质,以及铁路电气化、铁路电气化、铁路桥梁架梁等专项资质,是国内一流的电气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旗下有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南五个区域分公司和一个风电电气化专业分公司。

三、协议合作原则及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原则,决定建立全面和深度的战略合作关系。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战略合作协议,并由双方共同签署。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合作过程中涉及的具体事宜由双方在后续合作签署的相应合同中进一步明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在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和平等互利的原则上,双方同意按照“长期合作、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清洁能源合作,包括风力发电项目、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化学储能项目等新能源项目的投资、集中安装实施,技术研发及产业创新及运维等。甲方协助乙方开展不限于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电池材料、电池极板、电源管理系统和系统集成等产品及解决方案的推广,乙方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38 证券简称:海南椰岛 公告编号:2023-051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6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港务区英谷二横路2号椰岛集团办公7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出席类别, 出席人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Shows attendance at the shareholders' meeting.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段奇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2人,林伟董事、吕立彪独立董事、刘明志独立董事、李力独立董事、吕立彪监事、李力独立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冯果董事、李力独立董事同日已书面辞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告);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通过. Shows voting results for the proposal to add directors.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Shows voting results for the proposal to add directors.

(三)关于议案披露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涉及重大事项议案对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经普通决议表决,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5230 证券简称:文一科技 公告编号:格2023-029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股票于2023年6月28日、6月27日、6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我公司行业所属的证监会大类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根据WIND大数据统计,目前行业内平均市盈率为21.5倍,我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约为102.06倍。我公司最新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营业绩风险:我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实现营业收入81,364,937.79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2.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616,281.8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0.94%。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市三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佳集团”)、实际控制人周文育先生、罗其芳女士发函询问,其均不存在涉及我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2023年6月26日、6月27日、6月28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已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本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前期披露的关于公司自身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

证券代码:600480 证券简称:凌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现金 A 股现金红利 0.10991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3/7/6 除权(息)日:2023/7/7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3/7/7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5月16日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940,606,91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99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3,381,996.56811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2023/7/6 除权(息)日:2023/7/7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3/7/7

四、实施分配办法
1、分配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发放。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现金红利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持股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北京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票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证券代码:301089 证券简称:拓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3-079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 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特定股东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的通知,获悉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 合计占质押股份比例, 合计占全部股份比例. Shows details of share de-pledging.

三、备查文件
1、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状态调整结果》;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89 证券简称:拓新药业 公告编号:2023-080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 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特定股东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特定股东北京新华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新华联因自身资金需求,于2023年3月21日至2023年3月28日、2023年6月19日至2023年6月27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2,5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3-039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合计为21,0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526,931,000股股份的0.04%,并已经过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截止上述21,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符合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26,931,000股变更为526,721,000股。
一、2022年6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2年6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激励对象在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

5、2022年6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确定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6月30日,向160名激励对象授予1539.5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6、2022年7月12日,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7、2023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事项经原股权激励计划对象郑英葵、宋伟已书面承诺将160,000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回购注销(公司公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8、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激励计划对象高兴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95,000股限制性股票,上述事项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原因、数量、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1、回购注销原因
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郑英葵、宋伟及高兴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